

黑龙江省民政厅龙江小儿脑瘫爱心资助项目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黑龙江文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省民政厅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龙江小儿脑瘫爱心资助项目（项目编号：[230001]WJ2022[CS]20220002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龙江小儿脑瘫爱心资助项目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黑龙江省社会康复医院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2,300,000.00 元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-1	其他医疗卫生服务项目	儿童福利机构养育的、有脑瘫需要的儿童及家庭0-14岁抢救性康复价值的脑瘫儿童	<p>1.基本条件（1）医疗场所符合国家相关安全规定，康复机构建筑符合消防规范。（2）根据上级管理机构要求，通过年度检查；提供承诺书。格式自拟。（3）上一年度无重大责任事故。提供承诺书。格式自拟。（4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，执行国家颁布或者行业认可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，有健全、完善的管理制度。严格执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。（5）财务独立核算，执行国家相关会计制度，能够保证账目清晰、核算准确。（6）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物价部门规定的康复服务价格政策，经物价管理部门监督检查合格。2.业务职能及要求（1）人员配置工作人员包括管理人员、康复相关专业人员（康复医师、康复治疗师）。有专职康复医师，并提供由卫健部门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；有医疗、康复等专业背景的康复治疗师，需提供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格证书。（2）场所设置与设施 康复机构应设置在安全区域内，交通方便，远离污染区、灾害易发区和有毒有害、易燃易爆物品的生产经营与贮存地。在机构应安装视频安防监控系统，紧急报警装置，监控视频记录应保存30天。机构室内康复服务场所应安全、环保、易于疏散、通风透气、采光好，色彩设计、装饰符合儿童的身心特点的要求。所在场地应有防滑、防撞等安全设施。机构应配有运动治疗室、作业治疗室、言语治疗室、针灸推拿治疗室等。并应设置集体课室、个别化教学课室（可兼教育评估室）、活动室及辅助用房（可兼音乐/游戏活动室）、办公及辅助用房（可兼图书/档案室）、住院病区等。根据脑瘫儿童的特点和需求，开展脑瘫儿童运动、感知、认知、言语、生活自理和社会适应等领域的康复服务，具有规范的康复服务流程，进行康复评估、制定和实施集体、个别化康复服务计划。采取多种形式开展脑瘫儿童康复知识宣传普及活动，有独立的宣传平台，例如网页、公众号等。保证每名参与项目的脑瘫儿童每年训练时间满3个月，资助标准3万元/3月；根据脑瘫儿童评估结果和康复需求情况，制定康复计划，确定基本康复训练与服务课程，并做好记录。保证脑瘫儿童 每月治疗时间≥20天，每日开展康复训练不得少于5项，应包括运动疗法、作业疗法、感觉统合训练、言语认知训练、理疗、水疗、小组课等训练，每个训练项目时间≥30分钟，每日康复训练 时间不少于150分钟，并连续治疗≥3个月。3.档案管理 建立脑瘫儿童康复服务档案，完整填写档案内容，有康复训练记录包括训练项目及时间等相关资料。4.收费及经费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物价部门规定的康复服务、辅助器具等价格政策，经物价管理部门监督检查合格</p>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本年度内完成	<p>保证儿童康复评估、训练建档率100%。儿童康复训练总有效率≥85%家长对儿童康复训练的知情满意率≥90%</p>	2,300,000.00	1.0000	项	2,300,000.00

黑龙江文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2年09月29日